

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历代志下 19:7

本周金句：

“现在你们应当敬畏耶和华，谨慎办事；因为耶和华——我们的神没有不义，不偏待人，也不受贿赂。”（历代志下 19:7）

背景：

1. 关于历代志

历代志下只集中在犹大（南国）的历史，主要突出大卫的直系子孙，并且强调耶路撒冷是惟一真正的敬拜场所。

历代志作者对行得好的君王会较详细的记述，行恶的王篇幅就比较短，说明作者更关注那些忠于上帝和神旨意的君王，这是为了要向历代志读者，就是当时被掳归回的以色列百姓，展现一个美好的犹大王国，并大卫王朝复兴的愿景。

但作者也提醒以色列百姓，借着犹大（南国）的历史发展，清楚看见上帝会按照王所行在祂眼中看为正或恶的事而赐福或管教，所以国家的兴衰都在上帝的掌管之中，百姓当引以为鉴，专心听从上帝的律法。

历代志下 19 章的约沙法王，就是其中一位好王。

2. 关于历代志下 17-20 章的约沙法王

历代志下 17-20 章主要记载南国君王约沙法的事迹。

- a. 17 章：约沙法登基为王，耶和华与他同在，因为他行他祖大卫所行的道（历代志下 17:3），就是遵行耶和华的律法。
- b. 18 章：记载走正道的约沙法，竟然与北国恶王亚哈结亲，更和亚哈一同出兵作战，结果亚哈阵亡，约沙法因神的保守才得平安。
- c. 19 章：在耶路撒冷的约沙法进行司法改革，设立审判制度，秉公治理百姓。
- d. 20 章：记载约沙法靠着耶和华击败摩押人、亚扪人的联军。

3. 约沙法王的司法改革

约沙法名字的意思是“耶和华判断”，人如其名，不仅自己经历上帝公义的审判，也致力以神的律法治理百姓。

思考：圣经是以什么准则来评价王国时期的好王和坏王？这对我们有何提醒？

4. 历代志下约沙法的改革

a. 改革方案

约沙法不仅在内政上以神的律法教导百姓（历代志下 17:7-9），更按着律法的要求（申命记 16:18），也就是从摩西和大卫以来所建立的司法制度（申命记 1:16；历代

志上 26:29)，在每一个城里都设立了审判官，在耶路撒冷则设立终审法庭，负责处理来自各城的疑难或上诉的案件。

虽然这些审判官是约沙法设立的，但是约沙法并没有要求这些官员听从君王的指令，反而提醒他们：“你们判断不是为人，乃是为耶和华。”（历代志下 19:6）

至于最高司法方面，就分别由大祭司亚玛利雅负责宗教案件、犹大族长中的西巴第雅管理民事及刑事案件。

b. 改革原因

- i. 目的：旧约时代以色列的审判官由长老（出埃及记 18:13-26；申命记 17:8-13）、祭司（申命记 19:16 下）、专职的审判官组成，另外君王也有审判权（撒母耳记上 8:5；撒母耳记下 8:15）。

但他们之间的分工并不明确，也就是无论民事或宗教诉讼，都在一起审判。因此审判的顺序变得非常繁琐（申命记 25:7；士师记 16:5；撒迦利亚书 3:1），所以很有必要明确规定各自的任务。

- ii. 意义：经历代志下 18 章的战争后，偶像崇拜再度在犹大（南国）蔓延，罪恶再次横行犹大，有鉴于此，身为君王的约沙法推行了司法制度改革，并要求审判官必须立足信仰，作公正的审判，以此治理百姓，教导百姓要回归信奉上帝，以上帝的律法为依归。

思考：为何约沙法要推动司法改革？这对以色列百姓的信仰有何帮助？

经文解释：

1. 约沙法设立审判官

历代志下 19:5：“又在犹大国中遍地的坚固城里设立审判官，”

“坚固城”指“筑堡垒”。

申命记 16:18 要求要在每一个城中设立审判官，所以约沙法是执行律法的要求，不过也仅只有“要塞、坚固城”中被设立审判官。

按照来自旧巴比伦时代（约主前 2000-1600 年）叙利亚的马里文献记载，君王会指派审判官执行特殊的职务，例如协助地区行政、作为地区性总督、指挥军事战役、干预本国的司法事务等。

而此处的约沙法任命的司法官，工作的范围主要是法律上的事情。

2. 审判官审判准则

历代志下 19:6-7：“对他们说：‘你们办事应当谨慎；因为你们判断不是为人，乃是为耶和华。判断的时候，他必与你们同在。现在你们应当敬畏耶和华，谨慎办事；因为耶和华——我们的神没有不义，不偏待人，也不受贿赂。’”

3. 字义

“敬畏”指“恐惧”。

“谨慎”含有“观察，留心注意”的意思。

“偏待”有“抬举，偏爱”之意。

4. “你们办事……耶和华……必与你们同在。”表明审判官的审判的准则，乃是依据神的律法，真正的审判者是上帝。

例如当年的摩西把百姓之间的纷争带到神面前（出埃及记 18:19）。对于以色列百姓来讲，律法的根据就是神的公义，宗教、民事案件的审判权属于神（申命记 1:17），因此审判官作为神的代办人，必须作公正的审判。

思考：约沙法设立审判官的审判准则为何？这对今日我们与人相处有何提醒？

5. 约沙法的醒悟

约沙法登基之时，圣经记载他行他祖大卫之道，就是遵行耶和华的律法，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。可惜，约沙法之后不仅与北国恶王亚哈结亲，还有亚哈结盟一起出兵打战，最后落得亚哈战死，约沙法虽平安回到耶路撒冷，却也知道自已得罪了耶和华。

总结：

这段历史值得注意：

1. 虽然约沙法对神忠诚，但他显然对罪恶没有订下界线，以致对罪恶太过包容，甚至与恶人同行，因为他竟然与北国最邪恶的亚哈王结亲。
这提醒我们要时刻警醒，谨守信仰的准则底线。约沙法个人的失败，让他明白人都是不可靠的，过去能持守神的律法，并不等于将来也能继续持守，所以时时事事都“应当敬畏耶和华，谨慎办事；”，所以约沙法反复提醒审判官“应当谨慎办事”（历代志下 19:6-7）。
2. 约沙法曾经失败，但他没有陷入失败的泥淖里，而是放下君王的身段，敞开心扉接受先知的责备，也努力重新整顿国家，再次更新改革使制度更完善。
失败不可怕，真正可怕的是失败后的灰心、绝望和放弃。
3. 当约沙法从战场上回犹太时，先知耶户虽责备他但也鼓励他：“然而你还有善行，因你从国中除掉木偶，立定心意寻求神。”（历代志下 19:3）
原来，约沙法的好，神都没有忘记，神仍然记念。神并非不公义，不会因为约沙法的过失而抹煞他之前为神所做的善工和付出的辛劳（参来 6:10）。

思考：从约沙法的生平，我们学到哪些属灵功课？